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5月27日，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李雪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李雪美女士已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退休，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推荐的董事，李雪美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雪美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李雪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雪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李雪美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运作以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尽快增补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李雪美女士在担任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